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万 华 媒 体 ONEMEDIAGROUP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6)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業績公布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於二零一四年同期之未經審核綜合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36,739	44,826
已售貨品成本		<u>(17,966)</u>	<u>(21,536)</u>
毛利		18,773	23,290
其他收入		1,037	2,215
銷售及分銷支出		(9,034)	(8,957)
行政支出		<u>(8,364)</u>	<u>(10,571)</u>
經營溢利		2,412	5,977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虧損	4	<u>(223)</u>	<u>(449)</u>
除所得稅前溢利		2,189	5,528
所得稅支出	8	<u>(567)</u>	<u>(1,489)</u>
期內溢利		<u><u>1,622</u></u>	<u><u>4,039</u></u>
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730	4,039
–非控股權益		<u>(108)</u>	<u>-</u>
		<u><u>1,622</u></u>	<u><u>4,039</u></u>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呈列)			
–基本及攤薄	9	<u><u>0.43</u></u>	<u><u>1.01</u></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期內溢利	1,622	4,039
其他全面收益		
<u>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貨幣匯兌差額	(94)	29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528</u>	<u>4,331</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636	4,331
-非控股權益	(108)	-
	<u>1,528</u>	<u>4,33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64	3,699
無形資產	3	68,312	68,986
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權益	4	5,948	6,172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62	3,149
總非流動資產		<u>80,686</u>	<u>82,006</u>
流動資產			
存貨		5,460	7,15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47,581	48,65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73	294
可收回所得稅		2,666	3,2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511	130,099
總流動資產		<u>114,591</u>	<u>189,458</u>
總資產		<u>195,277</u>	<u>271,464</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6	401	400
股份溢價	6	457,126	456,073
其他儲備		(324,086)	(324,181)
保留盈利			
- 擬派末期股息	10	4,009	4,000
- 其他		32,816	31,203
總權益		<u>170,266</u>	<u>167,495</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5	195
長期服務金承擔		50	50
總非流動負債		<u>185</u>	<u>24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3,421	26,94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250	1,158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持有之可換股債券	5	-	75,508
所得稅負債		155	118
總流動負債		<u>24,826</u>	<u>103,724</u>
總負債		<u>25,011</u>	<u>103,969</u>
總權益及負債		<u>195,277</u>	<u>271,464</u>
流動資產淨值		<u>89,765</u>	<u>85,73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70,451</u>	<u>167,740</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財務資料(「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且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證券上市規則所適用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財務資料乃按照歷史成本常規編製。

本財務資料乃貫徹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採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而編製。編製本財務資料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第一季業績公布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財務報表公布一併閱讀。

(b) 會計政策

就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財務資料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並無於本期期間首次生效之經修訂準則或詮釋預期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期間所得稅乃按預期年度總盈利所適用之稅率作出撥備。

本集團並無採納已頒布但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尚未適用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集團正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於首次應用期間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2 分部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須按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之內部報告識別。本集團視行政委員會為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至分部及評估其表現。

行政委員會從地區角度考核業務。就地理位置而言，管理層考核媒體業務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表現。

行政委員會按除稅前經營溢利／虧損(惟不包括企業支出)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其他資料則按與內部財務報告貫徹一致之方式計量。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業務。來自該兩個地區之外來客戶收益總額分析以及向行政委員會提供作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呈報分部之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31,728	38,345	5,011	6,481	36,739	44,826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虧損)	4,597	11,246	(172)	(2,583)	4,425	8,663
未分配支出					(2,013)	(2,686)
經營溢利					2,412	5,977
應佔合營企業(「合營企 業」)及聯營公司虧損					(223)	(449)
除所得稅前溢利					2,189	5,528
所得稅支出	(564)	(1,489)	(3)	-	(567)	(1,489)
期內溢利					1,622	4,039
其他資料:						
利息收入	312	369	70	79	382	44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10	402	89	101	499	503
無形資產攤銷	684	678	-	5	684	683

3 無形資產

本集團

	電腦軟件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成本	1,158	2,695	75,600	79,453
累計攤銷	(542)	-	(4,620)	(5,162)
賬面淨值	616	2,695	70,980	74,291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616	2,695	70,980	74,291
添置	124	-	-	124
減值支出	-	(2,725)	-	(2,725)
攤銷支出	(214)	-	(2,520)	(2,734)
貨幣匯兌差額	-	30	-	30
期終賬面淨值	526	-	68,460	68,986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1,283	-	75,600	76,883
累計攤銷	(757)	-	(7,140)	(7,897)
賬面淨值	526	-	68,460	68,986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止期間				
期初賬面淨值	526	-	68,460	68,986
添置	10	-	-	10
攤銷支出	(54)	-	(630)	(684)
期終賬面淨值	482	-	67,830	68,312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1,293	-	75,600	76,893
累計攤銷	(811)	-	(7,770)	(8,581)
賬面淨值	482	-	67,830	68,312

4 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款項如下：

	ByRead Inc.		其他		總計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按成本	25,800	25,800	1,757	1,757	27,557	27,557
年內應佔溢利/(虧損)及其他調整	(2,333)	(2,333)	1,821	1,424	(512)	(909)
減值撥備	(23,467)	(23,467)	-	-	(23,467)	(23,46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淨額 (附註(a))	-	-	3,578	3,181	3,578	3,181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按成本	8,000	8,000
年內應佔虧損	(5,630)	(5,009)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淨額 (附註(b))	2,370	2,991

期內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應佔虧損金額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	398	(25)
合營企業	(621)	(424)
	(223)	(449)

4 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a)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載列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實際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計量方法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ByRead Inc. (「ByRead」)	開曼群島	24.97%	24.97%	附註 (i)	股權
黑紙有限公司 (「黑紙」)	香港	10%	10%	附註 (ii)	股權

- (i) ByRead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於中國內地向個人及企業提供娛樂及網上閱讀等流動電話增值服務。

ByRead為私人公司，其股份並無市場報價。概無任何涉及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所持權益之承擔及或有負債。

於ByRead之投資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可收回金額。為釐定ByRead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按照管理層已審批之五年財務預算，採用稅前現金流量預測。

使用價值計算法所用主要假設為平均增長率約7%及折讓率9%。所用平均增長率以過往表現為依據，與業界預測相若。所用折讓率屬稅前性質，足以反映ByRead在業務營運上承受之特定風險。根據此預測，於ByRead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將少於投資之賬面值，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於ByRead之投資確認減值撥備23,467,000港元。

- (ii) 黑紙從事提供創意多媒體服務及廣告宣傳之業務。

黑紙為私人公司，其股份並無市場報價。概無任何涉及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所持權益之承擔及或有負債。

4 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b)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本集團之合營企業載列如下：

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實際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計量方法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Chu Kong Culture Media Company Limited (「Chu Kong」)	英屬維爾京群島	40%	40%	附註(i)	股權
匯聚傳媒有限公司 (「匯聚傳媒」)	香港	40%	40%	附註(i)	股權

(i) Chu Kong為投資控股公司，其全資附屬公司匯聚傳媒之主要業務包括交通工具及碼頭之視像節目、海報、座椅套、雜誌架、雜誌、船身廣告、燈箱廣告及電子商貿。

Chu Kong及匯聚傳媒為私人公司，該等公司股份並無市場報價。

概無任何涉及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所持權益之承擔及或有負債。

5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持有之可換股債券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持有之可換股債券	-	75,508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本公司向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75,6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1厘計息，每滿半年支付一次。可換股債券之到期日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即發行日期起計三週年。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根據可換股債券條款，所有未兌換的可換股債券本金金額連同其所有應計及未支付利息已贖回。

6 股本及股份溢價

	已發行 股份數目 (以千計)	普通股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400,000	400	456,073	456,473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400,000	400	456,073	456,473
購股權計劃下發行股票的款項	878	1	1,053	1,054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400,878	401	457,126	457,527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內，根據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獲批准及採納的上市前購股權計劃下行使本公司購股權，以每股1.20港元之價格悉數發行878,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股份，於該行使日期，本公司的股份之收市價格為每股1.58港元。

除此之外，回顧期內，由於承授人不再為本集團之全職僱員，故608,000份購股權已失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可予行使的購股權的總數為超過5,952,000份購股權。

7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包括在已售貨品成本、銷售及分銷支出以及行政支出之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已消耗紙張	3,072	3,62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99	503
無形資產攤銷	684	68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5,395	16,759
租賃成本	1,347	1,4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	6

8 所得稅支出

所得稅支出乃由管理層對預期整個財政年度之加權平均全年所得稅率作出最佳估計而決定。

香港利得稅乃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四年：16.5%)計提撥備。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有未動用稅項虧損可抵銷在中國產生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即期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即期所得稅	(627)	(1,535)
遞延所得稅		
— 即期遞延所得稅抵免	60	46
	<u>(567)</u>	<u>(1,489)</u>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除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1,730</u>	<u>4,039</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計)	<u>400,039</u>	<u>4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u>0.43</u>	<u>1.01</u>

假定兌換所授出購股權並無產生攤薄影響。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股息(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五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已批准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末期股息每股 1 港仙 (二零一四年：每股 3 港仙)，合共 4,009,000 港元 (二零一四年：12,000,000 港元)。該末期股息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派付。

11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或擔保(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12 業務回顧

於回顧季度內，本集團營業額為 36,739,000 港元 (二零一四年：44,826,000 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季減少 18%。營業額下降主要由於奢侈品零售市場疲弱而導致廣告商削減廣告推銷開支所致，因此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回落，由上個財政年度同季的 4,039,000 港元下跌至 1,730,000 港元。

承董事會命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張裘昌
董事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張曉卿爵士；執行董事張裘昌先生及林栢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俞漢度先生、楊岳明先生及劉志華先生。